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3-027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2023年1月18日至2023年8月14日，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4,298.54万元。

●当期损益的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累计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298.54万元，其中4,117.89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180.65万元计入其他收益，将对公司2023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鉴于公司2023年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自2023年1月18日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298.54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4.29%。

（二）具体补助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发放单位	获得时间	发放事由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1	乌兰浩特市财政局	2023年3月1日	盟本级财政企业研究开发投入后补助资金（2020年度）	关于下达盟本级财政企业研究开发投入后补助资金的通知 兴财科【2022】46号	与收益相关	50.00
2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8月14日	2022年度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拉萨经开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办法	与收益相关	4,058.58
3	单笔50万元以下补助	2023年1月18日–2023年8月14日	–	–	与收益相关	189.96
合计						4,298.54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将上述各项补助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上述累计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298.54万元，其中4,117.89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180.65万元计入其他收益，将对公司2023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鉴于公司2023年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凌斌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凌斌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凌斌先生关于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高度认可、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肯定，拟自2023年8月15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的名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凌斌先生。

2、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增持前，凌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7,307,8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45%，通过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2,735,617股；通过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76,312股；通过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426,686股；通过深圳视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300,404股；通过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607,498股，总计间接持股115,146,5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8%，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302,454,378股，占总股本的44.33%。

3、本增持主体在本公告前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4、本增持主体在本公告前12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高度认可、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肯定。

2、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3、拟增持金额：凌斌先生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4、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或累计跌幅比例，相关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在增持计划期间内实施增持。

5、拟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予以顺延，公司将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6、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7、增持主体承诺：在本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8、其他说明：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

2、增持主体承诺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凌斌出具的《增持主体关于增持计划的书面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3-023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5,001.06	75,839.83	75,839.83	12.08
营业利润	31,624.30	29,408.53	29,408.53	7.53
利润总额	31,617.47	29,319.31	29,319.31	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03.06	24,239.49	24,184.09	1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28.16	23,223.77	23,168.36	17.6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	0.10	0.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2.47	2.46	减少0.23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177,122.45	3,982,057.50	3,973,162.36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91,374.77	1,209,523.47	1,209,670.32	-1.50
股本	273,333.38	273,333.38	273,333.3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6	4.43	4.43	-1.58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应当按上述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据此，公司相应调整了资产负债表2022年12月31日相关科目数据及利润表上年同期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继续巩固特色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固定收益投资交易业务的核心优势，把握全面注册制改革等市场机遇，不断提升投资银行业务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能力和客户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传统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

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001.06万元，同比增长12.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503.06万元，同比增长13.46%。主要变动原因是证券投资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03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公告编号：2023-052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下午20:00-21:00

●会议召开地址：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会议方式举行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fusion-materials.com，也可访问网址：https://eseb.cn/17a2fnQdPPy或者使用微信扫描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下午20:00-2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会议方式

三、参加人员

财务总监：李 浩

董事会秘书：林椿楠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问题征集及参加方式

（一）为了做好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工作，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fusion-materials.com，也可访问网址：https://eseb.cn/17a2fnQdPPy或者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20:00前通过网址https://eseb.cn/17a2fnQdPP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届时将通过"易董 app"或"腾讯会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林椿楠

电话：021-33882061

邮箱：ir@fusion-material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高升 公告编号：2023-39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违规担保本息余额为12,001.53万元；原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8,581.35万元，共计20,582.88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证券简称：ST高升，证券代码：000971）股票于2023年8月10日、8月11日、8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管理层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天津百若克医药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百若克"）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3号）。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履行核查程序后确认，除上述说明和本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韦振宇、原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李耀在未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或授权的情况下，多次私自使用公司公章以公司的名义作为共同借款人或担保人对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原实际控制人之关联方的融资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违规担保本息余额约为12,001.53万元；原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8,581.35万元，共计20,582.88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因公司尚未完全解决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2、因公司收购的子公司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未完成承诺业绩，其原股东袁佳宁需向公司补偿相应股份，但其股份一直处于质押状态，致使公司无法完成相应的回购注销手续。为了尽快解决相关事项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天津百若克将以自身所持公司股份代替袁佳宁履行相应股票补偿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公司已发布《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28号），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相关流程要求，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天津百若克相应股份进行回购注销。

3、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

4、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3-028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4,914	4,374	12.35
营业利润	1,835	1,530	19.93
利润总额	1,835	1,522	20.5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0	1,201	20.73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0	1,204	19.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4	2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1（%）	12.40	11.72	上升0.68个百分点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增减变动（%）
总资产	317,814	287,881	10.40
其中：总贷款注2	214,670	193,433	10.98
总负债	292,621	263,766	10.94
其中：总存款注2	242,209	213,445	13.4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533	22,578	4.23
股本	2,741	2,741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59	8.24	4.25
不良贷款率（%）	0.75	0.81	下降0.06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550.45	536.77	上升13.68个百分点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年化后数据。

注2：总贷款不含应收利息，总存款不含应付利息。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年1-6月，本行实现营业收入49.14亿元，同比增长12.35%；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4.50亿元，同比增长20.73%。截至2023年6月末，本行总资产3,178.14亿元，较年初增长10.40%；总贷款2,146.70亿元，较年初增长10.98%；总存款2,422.09亿元，较年初增长13.48%；不良贷款率0.75%，较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550.45%，较年初提升13.68个百分点。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本行法定代表人庄广强、行长薛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铁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郁敏康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3-37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4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4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9日（星期三）。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泉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7,367,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759%。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7,335,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0575%。通过网络参与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2,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184%。

2.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32,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84%。

3.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提案做出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非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共选举6人，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周爱强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王栎栎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1.03 选举袁疆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1.04 选举方爱玲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1.05 选举彭岗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1.06 选举高辉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共选举3人，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陈娴灵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占美松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2.03 选举陈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18%

表决结果：当选。

3、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共选举2人，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闫琰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表决结果：当选。

3.02 选举张云韵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8%。

表决结果：当选。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2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2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2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33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2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毅、陈婷婷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3-38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周爱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 选举周爱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选举王栎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周爱强董事长、王栎栎副董事长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 战略委员会：袁疆、陈娴灵（独立董事）、占美松（独立董事）、陈真（独立董事）、王栎栎、方爱玲、彭岗，其中袁疆为主任委员；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计委员会：占美松（独立董事）、陈娴灵（独立董事）、高辉，其中占美松为主任委员；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占美松（独立董事）、陈娴灵（独立董事）、王栎栎，其中占美松为主任委员；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名委员会：陈娴灵（独立董事）、陈真（独立董事）、方爱玲，其中陈娴灵为主任委员。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泉为公司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曹正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证券事务代表并履行其职责。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曹正联系方式：

电话：027-87341812 传真：027-87341811

电子邮箱：sante002159@126.com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董事会同意：

1. 聘任袁疆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聘任彭岗为公司总会计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聘任郭大陆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聘任邢福承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聘任曹正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聘任韩文杰为公司总经济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聘任舒本道为公司总工程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监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徽为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监。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人员任期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

议案（三）至议案（六）受聘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今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总裁、其他高管等人员的审核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监的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

受聘人员简历

1、张泉先生简历

张泉先生，1968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董事、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千岛湖旅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参股公司武汉三特爱乐玩旅游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武汉市政协常委、武汉市工商联副主席、中国索道协会副理事长、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理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客座教授及硕士研究生合作导师。曾任公司首席运营官、公司副总裁、总裁、董事长及第四届中国索道协会2022年轮值理事长。

截至目前，张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15,92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654%。张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张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泉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张泉先生于2022年8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详见2022年8月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对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除此之外，未受过其它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张泉先生从事旅游行业29年，开拓打造了三特旗下珠海项目、梵净山项目、千岛湖项目、庐山项目等多个主力盈利项目。具备丰富的文旅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资本运作实战经验和理论功底，是中国旅游行业发展的亲历者与见证者。本次聘任张泉先生为公司总裁，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袁疆先生简历

袁疆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兼任武汉华中师大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武汉东湖高新区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董事、武汉光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东方航空武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武汉龟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光谷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武汉光谷新城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武汉武大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北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能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部长。

截至目前，袁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袁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袁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袁疆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袁疆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3、彭岗先生简历

彭岗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1993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551工厂财务处；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任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510工厂财务处；2001年1月至2002年5月任职于湖北丝宝集团；2002年6月至2007年9月任职于武汉光谷朗迪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2007年9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武汉四方力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2010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职于武汉安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2011年1月至2012年5月任职于武汉宇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财务部；2012年6月至2021年10月任职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财务审计部，期间外派至参股企业武汉兰丁医学高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21年11月至2023年7月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兼任武汉光谷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武汉东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彭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彭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彭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彭岗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彭岗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4、郭大陆先生简历

郭大陆先生，1965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副总裁、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铜仁梵净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漳三特漫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董事长、湖北省襄阳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襄阳市第十八届人大代表、南漳县第十八届人大代表、铜仁市旅游业商会会长。

截至目前，郭大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郭大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郭大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郭大陆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郭大陆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5、邢福承先生简历

邢福承先生，1984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副总裁、子公司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公司企业发展总部副总经理、子公司海南索道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

截至目前，邢福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邢福承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邢福承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邢福承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邢福承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6、曹正先生简历

曹正先生，1986年9月出生，硕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兼任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湖北广播电视台记者，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曹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曹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曹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曹正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曹正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7、韩文杰先生简历

韩文杰先生，1967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公司总经济师兼任发展建设中心总经理，任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红安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三特旅业有限公司董事，任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阿拉善盟三特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韩文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3,35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188%。韩文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韩文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韩文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韩文杰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8、舒本道先生简历

舒本道先生，1963年1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中国特种设备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索道协会专家，ISO9000论证索道专家，湖北省特种设备协会理事。现任公司总工程师，任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舒本道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8,065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440%。舒本道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舒本道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舒本道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舒本道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9、张徽先生简历

张徽先生，197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监；曾任公司计划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3-3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选闫琰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做出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选举闫琰女士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长，任期三年，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日止。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闫琰监事长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长闫琰女士个人简历

闫琰女士，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认证，武汉大学MBA在读。现任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7月至2011年11月任东风商用车公司党委工作部(品牌传播部)品牌传播主管；2012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东风乘用车公司综合管理部调研室调研秘书；2017年10月至2020年9月任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主任；2020年9月至2021年1月任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执行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8月任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主任。

截至目前，闫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闫琰女士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闫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闫琰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闫琰女士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3-4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则的规定，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新铁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合法有效。

张新铁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

本次监事换届变更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选举程序符合《公司法》《工会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选举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

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新铁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建设中心副总经理、开发总监；曾任江西国控大地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新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新铁先生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新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张新铁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新铁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